



夏日郑东新区水边 晚报记者 马健 图

“郑州巡防队阻止志愿者下水救人 称要打捞许可证”
这两天这个新闻流传很广

郑东新区调查事件还原事实真相 “冬泳队员”提出下水仅是实施“打捞” 不是“紧急情况下的救援”和“救人”

近日,一则“郑州巡防队阻止志愿者下水救人 称要打捞许可证”的消息被全国各大网站纷纷转载。记者发现,在这起被网友们热议的事件背后,有两个争论的焦点:第一是巡防队员向志愿者要求出示的“打捞许可证”,第二是遇难者当时处于一个什么情况,到底有无错过最佳营救时机?

那么事件的背后到底是怎样的呢?本报记者进行了调查。

晚报记者 张玉东

67659999
东区热线: 60955255
郑州晚报热线群: 27255753
www.izzwb.com
上新浪打开郑州晚报官方微博

“义务搜救队欲下水搜寻溺水者 遭巡防队阻止”

8月7日,中广网报道了一则消息:据中国之声《新闻晚高峰》报道,8月4日下午4点左右,郑州市水上义务搜救队东区队长牛振西接到郑东新区河道管理方打来的求救电话,说郑东新区运河西码头有人溺水,请他去帮忙救援。牛振西马上给其他队员们发短信要求赶到事发现场,随后自己带上泳衣泳帽来到郑东新区如意湖畔。

牛振西和已经赶到的队员们准备下水参与救援时,却遭到了巡防队员的阻止。

牛振西:他们(巡防队员)说,经过谁允许了在这儿救人?经过谁批准了?正在给领导联系,不让(义务搜救队)下水,和领导沟通了一个多小时,他就不让下水(救人)。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而岸上准备就绪的郑州市水上义务搜救队却一直没能下水,原因就在于他们拿不出巡防队员所说的“打捞许可证”。牛振西说,当时队员们和周围的市民都很着急,还有不少队员失望而去。

牛振西:僵持到义务搜救队队员走了2/3。家属非常失望,

想要下水,但不会水。他要是会水,也不会等这么长时间不下水去找。干警帮我们阻拦着他(家属)不让他下。在这种情况下,我们才下水。很快,6分钟就打捞(溺水者遗体)上来了。一个来回就把他带出来,但他们(巡防队员)的人说里面不可能有。

牛振西所在的郑州市水上义务搜救队是什么样一个组织呢?据记者了解,这是市冬泳协会2005年成立的民间公益性组织,此前曾参与多次救援行动。

郑东新区针对此事作出了书面情况说明,关于有群众反映的“当冬泳队员准备义务打捞的时候,东区巡防以及东区领导要求他们出示‘打捞许可证’,否则不许打捞。”经调查,东区巡防和其他人员未讲此话,此情况反映不属实。

牛振西对记者说,他已经看到了这个声明,但不想做任何评论。

牛振西:对此,我们不加以评价,也不加以论证,让在场的市民或死者家属来说话。我们参与的队员也不愿意表示什么。这对于搜救队队员可能是永久的伤害。

A 遇难者当时有无生还希望?

在这起被网友们热议的事件背后,有两个争论的焦点:第一是巡防队员向志愿者要求出示的“打捞许可证”,第二是遇难者当时处于一个什么情况,到底有无错过最佳营救时机?

记者查阅了大量相关报道,“打捞许可证”最先说基本上都被套用了:网友发帖称,8月6日,本地一家媒体报道中是这样写的:“2011年8月4日22时19分,网友‘握手就相识’在河南一论坛发帖,郑东新区出怪事了,在如意湖义务搭救溺水者要出示‘打捞许可证’”。

网站称,当天早晨有位孟姓的女士在东区如意湖溺水,119经过多时打捞没有结果,后来冬泳救援队员赶到现场。“结果我在打捞现场看到让人接受不了的一幕,东区巡防以

及东区的领导要他们出示‘打捞许可证’,否则不许打捞。一个多小时后在公安的协调下,冬泳队员下水用六七分钟就将孟女士打捞出水,当时大家都眼含热泪,默默地祝福:孟女士您一路走好!”

从这名网友“119经过多时打捞没有结果,后来冬泳救援队员赶到现场”的话中可以得知,当时有消防人员正在打捞,并不存在“见死不救”一说。

随后,记者与郑东新区消防中队中队长齐效丹取得了联系。他说:“当天我有个会,下午1点多,我的战友们接警前去打捞,直至晚上6点30分我回到队里,战友们仍在打捞。”

按照文中开头所说,下午4点多,郑州市水上义务搜救队接到求救电话的时间来算,遇难者已被打捞了3个小时。

B 有无“打捞许可证”一说?

昨日下午4点,记者与负责郑东新区巡防队的陈晓东取得了联系。随后,我们一同赶到了事发的九如路与众意路之间的昆丽河,这条河与黄河路并行。

“我们确实阻止他们打捞了,你想想20多个穿着游泳裤头的人过来,我们是当他们来游泳的,还是来打捞的?况且当时有消防上的人正在河里打捞。现在最怕出现的就是二次事故,没有任何资质,让他们下水出现问题咋办?”陈晓东说,我可以确定当时的情况只是打捞,不是救援,根据报警落水者头天就失踪了,而就凭岸边放着的衣服和鞋子,还断定不了水里确实有人。

“我承认作为河道管理者,我们和牛振西他们的关系不好,但‘打捞许可证’我都是第一次听说,你认为队员可能说

过吗?运河是严禁游泳的,他们一天至少在河里游两次,不信你可以看监控,上次因为冲突,一位队员还掉到了河里。可以说很多到河里游泳的人都是跟着他们学的。”陈晓东说。

“那为什么牛振西他们可以在6分钟就打捞上溺水者遗体?难道就因为一些证件、证明,就抹杀了这么一支优秀队伍的打捞工作?”记者问。

“当时消防在搜索了大部分区域后,只剩下一小片区域,他们刚好在遗体所在的位置下水打捞。”陈晓东说。

晚7点18分,记者致电牛振西求证“打捞许可证”一事,但不巧牛振西刚好有事。

晚10点07分,记者再次致电牛振西。“我不愿再说什么了,不要再炒作这个事情了。”牛振西说。

郑东新区管委会《关于媒体报道“搭救溺水者”问题的情况说明》

8月6日,相关媒体报道《郑州义务搜救队欲下水搜寻溺水者 遭巡防队阻止》后,郑东新区管委会立即组成了联合调查组进行了调查。现就情况说明如下:

一、事实还原

8月4日早上,负责郑东新区河道管养工作的河南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人员宋师傅在昆丽河众意路至九如路段(并非网友反映的“如意湖”)巡逻时,发现了许多白酒瓶玻璃碎片及白色运动外衣一件,疑有人在河中游泳溺水,通过其遗落在现场的手机与其家人联系,家人反映此人为孟姓女士,半年前被确诊为癌症晚期,有重度抑郁症,8月3日晚酒后外出至今未归。

结合现场遗落物品和家人所述情况,河道管养人员在不确定孟女士是否落水的情况下,通知其家人迅速赶到现场进行寻找,并第一时间向公安和消防部门报警。

郑东新区公安部门和消防大队中午接到报警后,迅速赶赴现场,并在怀疑其极有可能跳水的地方派出打捞船只和消防人员实施打捞。经过2个多小时的打捞,搜救范围不断缩小,但仍未发现人员溺亡迹象。

打捞过程中,来此游泳并自称是“冬泳队员”的相关人员提出要下水协助打捞。鉴于当时孟女士是否溺水的情况尚不确定;且已有专业打捞船只和消防人员在现场进行实地打捞;巡防队员本着对他们生命安全负责的态度,请他们予以理解,暂不请他们实施协助打捞。

后经公安部门同意,“冬泳队员”在缩小后的范围内找到了孟女士的尸体。后经公安和消防部门检验鉴定,孟女士确为溺水身亡。

二、关于网友反映“冬泳队员”下水打捞的情况说明。

鉴于当时的搜救情况,“冬泳队员”提出下水也仅是实施“打捞”,而非“紧急情况下的救援”和“救人”。并且“冬泳队员”到达现场时,消防部门的专业打捞船只和消防官兵正在进行打捞(已有一艘冲锋舟和7名消防队员在现场进行持续打捞)。按照当时的情况,并不确定孟女士是否溺水,只是进行寻找。所以,本着对“冬泳队员”生命安全负责的态度暂未同意其下水打捞。

最后,我们谨对逝者表示沉痛哀悼,向积极参与搜救活动的人员表示衷心感谢。同时,提醒大家珍惜生命,不要擅自下河游泳。

二〇一一年八月八日